

二十五別史

續後漢書

齊魯書社

二十五別史

續後漢書

齊魯書社

續後漢書

(一)

[元] 郝經撰

黎傳紀
易平點校

續後漢書自序

漢建安末，曹氏廢漢自立，稱魏；孫氏據江左，僭號稱吳；昭烈以宗子繼漢，即位于蜀，討賊恢復，卒莫能相一，而折入于晉。晉平陽侯相陳壽，故漢吏也。漢亡仕晉，作《三國志》，以曹氏繼漢，而不與昭烈，稱之曰蜀，鄙為偏霸僭偽。于是統體不正，大義不明，紊其綱維，故稱號、論議皆失其正。哀帝時，滎陽太守習鑿齒著《漢晉春秋》，謂三國蜀以宗室為正，魏雖受漢禪晉，尚為篡逆，蜀平而漢始亡。上疏請越魏繼漢以正體統。不用。^①宋元嘉中，文帝詔中書侍郎裴松之采三國異同凡數十家，以注壽書，補其闕漏，辨其舛錯。績力雖勤，而亦不能更正統體。歷南北朝隋唐五季七百有餘歲，列諸三史之後，不復議為也。宋丞相司馬光作《通鑑》，始更蜀曰漢，仍以魏紀事，而昭烈為僭偽。^②至晦菴先生朱熹為《通鑑》作《綱目》，黜魏而以昭烈章武之元繼漢，統體始正矣。^③然而本史正文，猶用壽書。經嘗聞搢紳先生餘論，謂壽書必當改作，竊有志焉。及先君臨終，復有遺命，斷欲為之，事梗不能。中統元年，詔經持節使宋，告登寶位，通好弭兵。宋人館留儀真，不令進退。束臂抱節，無所營為，乃破藁發凡，起漢終晉，立

限斷條目，以更壽書，作表、紀、傳、錄、諸序、議贊。十二年夏五月，令伴使西珪借書於兩淮制使印應雷，得二《漢》、《三國》、《晉書》，遂作正史。以裴注之異同，《通鑑》之去取，《綱目》之義例，參校刊定，歸於詳實。以昭烈纂承漢統，魏、吳為僭偽。十三年冬十月書成，年表一卷、帝紀二卷、列傳七十九卷、錄八卷，共九十卷，別為一百三十卷，仍故號曰《三國志》。^④奮昭烈之幽光，揚孔明之盛心，祛操、丕之鬼蜮，破懿、昭之城府。明道術，闢異端，辨姦邪，表風節，甄義烈，核正偽，曲折隱奧，傳之義理，徵之典則，而原於道德，推本六經之初，苴補三史之後，千載之蔽，一旦廓然矣。古之為書，大抵聖賢道否發憤而作，屈平《離騷》、馬遷《史記》皆是也。然皆瞠昧一時，道流百世，故韓愈謂“以彼易此，孰得孰失”。^⑤今拘幽之極而集是，蓋亦失中之得古人之志也。嗚呼，安得復於先君而告卒事乎！

十有五日庚子翰林侍讀學士行臺宣撫使使持節入宋國國信大使陵川郝經序。

①〔原注〕《晉書》：習鑿齒臨終上疏曰：臣每謂皇晉宜越魏繼漢，不應以魏後為三恪。而身微官卑，無由上達，懷抱愚情，三十餘年。今沉淪重疾，性命難保，遂嘗懷此，當與之朽爛，區區之情，切所悼惜，謹力疾著論一篇寫上如左，願陛下考尋古義，求經常之表，超然遠覽，不以臣微賤廢其所言。論曰：或問魏武帝功蓋中夏，文帝受禪於漢，而吾子謂漢終有晉，豈實理乎？且魏之見廢，晉道亦病，晉之臣子寧可以同此言哉？答曰：此乃所以尊晉也，但絕節赴曲，非常耳，所悲見殊心異，雖奇莫察，請為子言焉。昔漢氏失御，九州殘隔，三國乘間，鼎峙數世，干戈日尋，流血百載，雖各有偏平，而其實亂也。宣皇帝勢逼當年，力制魏氏，屢屈從時，遂羈戎役。晦明掩耀，龍潛下位，俛眉重足，鞠躬屏息，道有不容

之難，躬蹈履霜之險，可謂危矣！魏武既亡，大難獲免，始南擒孟達，東蕩海隅，西抑勁蜀，旋撫諸夏。摧吳人入侵之鋒，掃曹爽見忌之黨，植靈根以跨中嶽，樹群才以翼子弟，命世之志既恢，非常之業亦固。景文繼之，靈武冠世，克伐貳違，以定厥庸。席卷梁、益，奄征西極，功格皇天，勳侔古烈，豐規顯祚，故以灼如也。至於武皇，遂并彊吳，混一宇宙，又清四海，同軌二漢，除三國之大害，靜漢末之交爭，開九域之蒙晦，定千載之盛功者，皆司馬氏也。而推魏繼漢，以晉承魏，比義唐虞，自託純臣，豈不惜哉！今若以魏有代王之德，則其道不足；有靜亂之功，則孫劉鼎立。道不足，則不可謂制當年；當年不制於魏，則魏未曾為天下之主；王道不足於曹，則曹未始為一日之王矣。昔共工伯有九州，秦政奄平區夏，鞭撻華戎，專總六合，猶不見序於帝王，淪沒於戰國，何況暫制數州之人，威行境內而已，便可推為一代者乎？若以晉嘗事魏，懼傷皇德，拘惜禪名，謂不可割，則惑之甚者也。〔何者？〕隗囂據隴，公孫帝蜀，蜀、隴之人雖服其役，取之大義，於彼何有？且吳楚僭號，周室未亡，子文、延陵，不見貶絕。宣皇帝官魏，逼於性命，舉非擇木，何虧德美？禪代之義，不同堯舜，校實定名，必彰於後。人各有心，事胡可掩？定空虛之魏以屈於己，孰若仗義而以貶魏哉？夫命世之人，正情遇物，假之際會，必兼義勇。宣皇祖考立功於漢，世篤爾勞，思報亦深。魏武超越，志在傾主，德不素積，義險冰薄，宣帝與之，情將何重！雖形屈當年，意申百世，降心全己，憤慨於下。非道服北面，有純臣之節，畢命曹氏，忘濟世之功者也。夫成業者係於所為，不係所藉；立功者言其所濟，不言所起。是故漢高稟命於懷王，劉氏乘斃於亡秦，超二偽以遠嗣，不論近而計功；考五德於帝典，不疑道於力政。季無承楚之號，漢有繼周之業，取之既美，而已德亦重故也。凡天下事有可借喻於古以曉於今，定之往昔而足為來證者。當春秋之時，吳、楚二國，皆僭號之王也。若使楚莊推鄢郢以尊有德，闔閭舉三江以奉命世。命世之君，有德之主，或藉之以應天，或撫之而光宅。彼必自係於周室，不推吳楚以為代，明矣。況積勳累功，靜亂寧衆，數之所歸，衆之所與，不資於燕噲之授，不賴於因藉之力。長轡廟堂，吳、蜀兩斃，運奇二紀而平定天下，服魏武之所不能臣，蕩累葉之所不能除者哉！自漢末鼎沸五十六年，吳、魏犯順而彊，蜀人仗正而

弱。三家不能相一，萬姓曠而無主。夫有定天下之大功，為天下之所推，孰如見推於閭人，受尊於微弱？配天而為帝，方駕於三代，豈比倂首於曹氏，側足於不正？即情而恒實，取之而無慚，何與詭事而託偽，開亂於將來者乎？是故故舊之恩可封魏後，三恪之數不宜見列。以晉承漢，功實顯然。正名當事，情體亦厭，又何為虛尊不正之魏而虧我道於大通哉？昔周人詠祖宗之德，追述剪商之功，仲尼明大孝之道，高稱配天之義。然後稷勤於所職，聿來未以翦商，異於司馬氏仕乎曹族，三祖之寓於魏世矣。且夫魏自君之道不正，則三祖臣魏之義未盡。〔義未盡，〕故假塗以運高略；道不正，故君臣之節有殊。然則弘道不以輔魏，而無逆取之嫌，高拱不勞汗馬，而有靜亂之功者，蓋勳足以王四海，義可以登天位，雖我德慚於有周，而彼道異於殷商故也。今子不疑共工之不得列於帝王，不嫌漢之係周而不係秦，何至於一魏猶凝滯而不化哉？夫欲尊其君而不知推之於堯舜之道，欲重其國而反厝之於不勝之地，豈君子之高義？若猶未悟，請於是止矣。 ②〔原注〕《通鑑》：魏黃初二年夏四月丙午，漢中王即皇帝位于武擔之南，改元章武。 臣光曰：天生烝民，其勢不能自治，必相與戴君以治之。苟能禁暴除害以保全其生，賞善罰惡使不至於亂，斯可謂之君矣。是以三代之前，海內諸侯何啻萬國，有人民、社稷者，通謂之君。合萬國而君之，立法度，班號令，而天下莫敢違者，乃謂之王。王德既衰，疆大之國能帥諸侯以尊天子者，則謂之霸。故自古天下無道，諸侯力爭，或曠世無王者，固亦多矣。秦焚書坑儒，漢興，學者始推五德生勝，以秦為閼位，在水火之間，霸而不王，於是正閼之論興矣。及漢室傾覆，三國鼎峙。晉氏失馭，五胡雲擾。宋、魏以降，南北分治，各有國史，互相排黜，南謂北為索虜，北謂南為島夷。朱氏代唐。四方幅輳，朱邪入汴，比之窮、新，運歷年紀，皆棄而不數，此皆私己之偏辭，非大公之通論也。臣愚誠不足以識前代之正閼，竊以為苟不能使九州合為一統，皆有天子之名無其實者也。雖華夷仁暴，大小疆弱，或時不同，要皆與古之列國無異，豈得獨尊獎一國謂之正統，而其餘皆為僭偽哉！若以自上相授受者為正邪，則陳氏何所授？拓跋氏何所受？若以居中夏者為正邪，則劉、石、慕容、苻、姚、赫連所得之土，皆五帝三王之舊都也。若以有道德者為正邪，則蕞爾之國，必有令主，三代之季，豈

無辭王！是以正閏之論，自古及今，未有能通其義，確然使人不可移奪者也。臣今所述，止欲叙國家之興衰，著生民之休戚，使觀者自擇其善惡得失，以為勸戒，非若《春秋》立褒貶之法，撥亂世反諸正也。正閏之際，非所敢知，但據其功業之實而言之。周、秦、漢、晉、隋、唐皆嘗混一九州，傳祚於後，子孫雖微弱播遷，猶承祖宗之業，有紹復之望，四方與之爭衡者，皆其故臣也，故全用天子之制以臨之。其餘地醜德齊，莫能相一，名號不異，本非君臣者，皆以列國之制處之，彼此鈞敵，無所抑揚，庶幾不誣事實，近於至公。然天下離析之際，不可無歲時月日以識事之先後。據漢傳於魏而晉受之，晉傳於宋以至於陳而隋取之，唐傳於梁以至於周而大宋承之，故不得不取魏、宋、齊、梁、陳、後梁、後唐、後晉、後周年號，以紀諸國之事，非尊此而卑彼，有正閏之辨也。昭烈之於漢，雖云中山靖王之後，而族屬疎遠，不能紀其世數名位，亦猶宋高祖稱楚元王後，南唐烈祖稱吳王恪後，是非難辨，故不敢以光武及晉元帝為比，使得紹漢氏之遺統也。③〔原注〕《通鑑綱目》：建安二十五年，魏文帝曹丕黃初元年，是歲，僭國一。春正月，丞相冀州牧魏王曹操還至洛陽，卒。太子丕自立，為丞相冀州牧魏王。冬十月，魏王曹丕稱皇帝，廢帝為山陽公。十二月，魏主丕如洛陽。昭烈皇帝章武元年，魏黃初二年，夏四月，漢中王即皇帝位。孫權徙治武昌。秋八月，孫權遣使降魏，魏封權為吳王。二年，魏黃初三年，吳大帝孫權黃武元年，舊國一，新國一，凡二僭國。後主建興四年，魏黃初七年，吳黃武五年，夏五月，魏主丕卒。秋八月，吳王權圍江夏，不克。七年，魏太和三年，吳黃龍元年，夏四月，吳王孫權稱皇帝。遣衛尉陳震使吳，及吳主權盟。舊史及《通鑑》皆以建安二十五年為魏黃初元年，今猶繫之漢，漢未亡也。曹丕廢漢帝，而昭烈即位，乃以章武元年為漢，魏自僭偽也。孫權受魏封爵，始稱吳王，著其封於魏也。然終叛魏稱帝，故以黃武之元並魏黃初為列國僭偽，於是統體正矣。其《齊居感興詩》曰：“東京失其御，刑臣美天綱。西園植姦穢，五族沈忠良。青青千里草，乘時起陸梁。當塗轉凶悖，炎精遂無光。桓桓左將軍，杖鉞西南疆。伏龍一奮躍，鳳雛亦飛翔。祀漢配彼蒼，出師驚四方。天意竟莫回，王圖不偏昌。晉史自帝魏，後賢合更張。世無魯連子，千載徒悲傷。”④〔原注〕義例曰：史之有書，尚矣，

而稱謂不一，如三皇之書則謂之墳，五帝之書則謂之典，虞、夏、商、周則謂之書，歷代寶傳則謂之訓。周之世，列國各有書，而各有名，晉謂之《乘》，楚謂之《檮杌》，魯謂之《春秋》，其為記錄言動則一，其名則無定也。戰國、秦、漢之世，記注愈繁，如《左氏傳》、《國語》、《世本》、《戰國策》、《鐸氏微》、《秦紀》、《八覽》、《六論》等不可勝紀，皆不能為完書。至司馬遷總為撰集，自黃帝訖漢武之獲麟，名曰《史記》。班固作前史，始於高帝，終於王莽，則為一代，如虞、夏、商、周，而謂之《漢書》。陳壽之為《國志》，時東漢史尚無完書，乃斷自獻帝，而下為《魏》、《蜀》、《吳書》，總謂之《三國志》。天下分裂，統體不一，如周衰列國，故如《國語》別為書，而謂之志。志亦記也。今雖增修，革訛飾陋，正其統體，其名不可易，故仍曰《三國志》云。先生比修新書，先為義例，以明更定去取之意，今各具本條下。〔謹案〕《陵川集》載此序云“號曰《續後漢書》”，與此不同。觀此注，則知作序時本名《三國志》，後乃改名《續後漢書》。苟宗道所為行狀有云“仍改曰《續後漢書》”者是也。其後延祐間中書省咨文仍稱《三國志》，至江西行省開刊，始定稱《續後后書》，馮良佐序所云“今所定稱”者是也。明代刊集者誤改其文在此序中，當仍其原本為是。

⑤〔原注〕韓文《柳子厚墓志》：子厚斥不久，窮不極，雖有出於人，其文學辭章必不能自立以致必傳於後如今，無疑也。雖使子厚得所願為將相於一時，以彼易此，孰得孰失，必有能辨之者。

續後漢書新注序

三國事涉漢、晉，參出互見。百有餘年諸所記注，不啻數十百家，其行於世者，漢史則華嶠《漢書》、謝承《後漢書》、司馬彪《續漢書》、袁宏《漢紀》、袁晔《獻帝春秋》、張璠《漢紀》、樂資《山陽公載記》、王隱《蜀記》、孫盛《蜀世譜》、郭冲《五事》；魏史則王沈《魏書》、傅玄《魏書》及《傅子評斷》、孫盛《魏氏春秋》、魚豢《魏略》、孔衍《漢晉春秋》、陰澹《魏紀》；吳史則韋曜《吳書》、虞溥《江表傳》、胡冲《吳歷》、虞預《會稽典錄》、環氏《吳紀》；於晉則干寶《晉紀》、虞預《晉書》、王隱《晉書》、謝沈《晉書》、孫盛《晉陽秋》、傅暢《晉諸公贊》、徐廣《晉紀》，皆各著一國之事，以自名家。獨陳壽合魏、蜀、吳總為《三國志》，號稱良史。然其事多疏略。故宋文帝命裴松之為注，大集諸家之書，補其遺闕，各具本文下，且為考正，辨其得失。其諸書疏援引事類，出異書者注之，事顯者則不注。今宣相陵川先生更正陳《志》，凡裴注之事當入正文者，則為刪取；其乖戾不合，不可傳信者，則置之。命宗道掇拾，具注新書本文下。陳《志》之評，裴注之論，亦為具載。其義理悖誤者，則以所聞於先生餘論為之辨正。凡書疏論議所引古

今事類，裴注之未備者，皆為補苴，事已見者不重出；無所考者則闕之。先生比為新書，先作義例條目以明予奪之旨，今各具本文下。其書法則復發凡舉例，以見其義。宗道初事先生之父靜直先生，既又受學於先生。先生之開府南陽，辟宗道為屬掾。奉使人宋，又辟充典書狀。繾綣患難，十有三年，故不敢不承命，亦庶幾附驥尾而廁名於大典之末云。

宣撫司都事充國信書狀官門生河陽苟宗道序。

續後漢書後序

人有恒言曰經史，史所以載興亡，而經亦史也。《書》紀帝王之政治，《春秋》筆十二公之行事，謂之非史，可乎？蓋定於聖人之手，則後世以經尊之，而止及乎興亡則謂之史也。古史分十七，東漢而下，西晉而上，有《三國志》，亦十七之一也，出於陳壽之筆，不可謂失三國之實。獨帝魏而不知蜀之正統，為史筆之玷。又前史紀傳外有書志，所以載三才之奧，禮樂、食貨、兵刑、官職之異，而壽皆未及，尤史筆之欠。此紫陽朱文公詩云“後賢合更張”感歎所繇發也，後紫陽百餘年，徒增閱史者之慨。中統庚申，郝文忠公以行臺宣撫持節使宋，而留滯儀真，進退維谷，乃繼先志修舊史。破藁發凡，首帝昭烈，魏、吳止筆其實。表外有紀傳，以辨崇卑，而復為八錄，以補陳闕。各冠以序，述其從起；結以議贊，會其指歸。考前言，徵後史而損益之。儀真受一時之抑，而史書流百世之芳，公之榮遠矣！公之先世詩書之澤，鍾陵川清粹之氣，嬉笑怒罵，鋪張吟諷，皆成文章，由賦詩而至移文，復三十有九卷，公之文博矣！若夫《續後漢書》暨《陵川集》，則今所定稱也。延祐戊午，集賢陳大學士以公書敷奏，聖天子念故臣之可憫，

喜藏書之有傳，睿旨恩潤，俾江西行省繡梓。一哉王心，繼今以往，天下後世有以誦習而資德業矣！臣良佐時職寄江西提衡儒學省堂，孜孜欽承，就委董役，率儒人胡元昌等詳正其字，庶無訛矣。工畢，念不容已，用紀歲月云。

是年秋七月既望臣馮良佐頓首百拜謹識。

續後漢書

(二)

[元] 郝經撰

黎傳紀
易平點校

續後漢書

(三)

[元] 郝經撰

黎傳紀
易平點校

目 錄

續後漢書自序	1
續後漢書新注序	1
續後漢書後序	1
續後漢書卷一	1
年表闕	1
續後漢書卷二	2
帝紀第一	2
昭烈皇帝	
續後漢書卷三	28
帝紀第二	28
末帝	
續後漢書卷四上	41
列傳第一上后妃	41
昭烈甘皇后 穆皇后兄懿 懿族弟班	
末帝敬哀張皇后 張皇后	
續後漢書卷四下	46
列傳第一下昭烈二王 末帝太子六王	46
魯王永 梁王理	

太子璿弟瑤 琮 瓚 諡 恂 虔	
續後漢書卷五	49
列傳第二 宗室諸劉	49
陳王寵 劉焉子璋 董扶 任安 王商 劉虞	
劉繇子基 兄岱 劉表子琦 琮 蒯越 韓嵩	
劉先 傅巽 王雋	
續後漢書卷六	63
列傳第三 漢臣	63
皇甫嵩 朱雋 蓋勳	
續後漢書卷七	65
列傳第四 漢臣	65
何進弟苗 鄭泰 何顒 种劭 王允王宏 士孫瑞 趙壹	
續後漢書卷八	68
列傳第五 漢臣	68
董卓李傕 郭汜 楊奉 韓暹 樊稠 張濟 李樂 胡才	
韓遂馬騰 成公英 閻行 張楊董承 呂布張邈 邈弟超	
陳宮 高順 陳珪	
續後漢書卷九	74
列傳第六 漢臣	74
袁紹上下子譚 照 尚 從兄遺 外甥高幹 逢紀	
審配 沮授 田豐 麴義 李孚 王修 袁術上下	
續後漢書卷十	117
列傳第七 漢臣	117
陶謙笮融 趙昱 公孫瓚 公孫度子康 恭 康子晃 淵	
續後漢書卷十一	132
列傳第八 漢臣	132